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华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中朝和廖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股东变更而涉及董事会成员调整,中朝和廖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中朝和廖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推选施瑞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非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能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继续履职	其他职务(如有)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中朝和	非独立董事	2026年8月27日	2026年12月28日	公司股东变更而涉及董事会成员调整	否	否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持续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杭州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中朝和廖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中朝和廖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作好交接工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中朝和廖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朝和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中朝和廖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中朝和廖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中朝和廖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非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云汇(杭州)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推选施瑞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注: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施瑞清: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萧山云龙特种铸造厂厂长,杭州萧山山云纺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舒尔安强纸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青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青云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青云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青云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杭州青伟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目前同时担任杭州青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南越热电有限公司、杭州广源发电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嘉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海宁联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海宁广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畅文低值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宜邦橡胶有限公司、五恒化学(宁夏)有限公司、五恒化学有限公司、杭州中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杭州旭云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杭州九隆芳纶有限公司、杭州青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青云物流有限公司、杭州青云航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展根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杭州依宁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5月至今任云汇(杭州)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施瑞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控股的云汇(杭州)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9,065,424股。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以及不存在其他导致其无法履行职责、不存任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71 证券简称:杭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9月18日 13:30-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12号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8日

至2026年9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证券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投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投票类型	
		A股	

1.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选举施瑞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于2026年8月26日、2026年8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

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选择投票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数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持有议案表决完毕未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即2026年9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股份类别

普通股

股票代码

688571

股票简称

杭华股份

股权登记日

2026/9/15

(二)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12号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证明、委托人身份证/护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除上述方式外,还可采用以下方式办理登记: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在信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请于2026年9月16日上午10: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注:所有材料均需一份复印件,请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人员及股东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进入会场。

(三)股东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12号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知意

联系电话:0571-86721708

联系电话:0571-86801576

电子邮箱:istock@hink.com

特此公告。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6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建设机械”)股票于2026年8月26日、8月27日、8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短期跌幅波动较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投资。

●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4,575,498.41元,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4,700,029.63元,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9,440,198.32元,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96,921,828.28元,2026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9,604,220.03元,公司已连续4年亏损,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首次披露了《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2026年8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与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陕西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三翼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渭南清润清洁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及文件,相关工作正有序开展。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除以上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可能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正在持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并需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如适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批准并履行完毕以及履行完毕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2026年8月25日披露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重大风险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中详细说明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风险。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及其他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26年8月26日、8月27日、8月2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后,公司及时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除披露的相关信息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其他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后续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经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陕西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征询核实,确认截至目前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

受托人身份证: